

富力东路、善学巷南延伸段、土门桥 西巷地质勘察

采购合同

甲方（采购人）：西安市莲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乙方（供应商）：信电综合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


甲方（采购人）：西安市莲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乙方（供应商）：信电综合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信的原则，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一、项目概况

1. 项目名称：富力东路、善学巷南延伸段、土门桥西巷地质勘察；
2. 项目地点：西安市莲湖区；
3. 项目内容：富力东路、善学巷南延伸段、土门桥西巷三条拟建道路岩土工程勘察。

二、合同总价

1. 合同总价（大写）：贰拾玖万壹仟元整（¥ 291000.00）；
2. 合同总价即成交价，总价包干，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。

合同价格为含税价，乙方提供项目发生的一切税（包括增值税）费等都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中。

三、结算方式

1. 合同总价一次包死，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，本合同价包含服务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费用，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、材料费、交通费、住宿费、管理费、税金等其他一切相关费用。
2. 合同签订后，乙方按要求工期内完成所有工作，提交合格的正式报告，



向甲方提供正规发票及相关付款手续后 5 个工作日内, 甲方一次付清技术服务费用。

3. 通过银行转账方式支付给乙方, 具体账户、开户行名称如下:

账户名称: 信电综合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
开户银行全称: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雁塔路支行

账 号: 103206571164

四、服务内容及要求

4.1 工程规模、特征

拟建富力东路位于西安市莲湖区土门街道, 北起土门桥西巷, 南至昆明路, 路长约 530m, 宽约 15m;

拟建土门桥西巷位于西安市莲湖区土门街道, 东起富力东路, 西至创新路, 路长约 235m, 宽约 20m;

拟建工程场地善学巷位于西安市莲湖区北院门街道, 北起汉城西路, 南至红光路, 路长 320m, 宽 10m。

4.2 工程勘察任务(内容)与技术要求:

按《工程勘察通用规范》GB55017-2021、《建筑与市政抗震通用规范》GB55002-2021、《市政工程勘察规范》CJJ56-2012、《湿陷性黄土地区建筑标准》GB50025-2018、《岩土工程勘察规范》GB50021-2001(2009 年版)、《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》GB50007-2011、等现行规范、标准、规程及《地勘任务书》的要求进行勘察工作。



4.3 勘察工期：15 日历天 。

五、质量保证及验收：

5.1 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下列文件资料，并对其准确性、可靠性负责。

提供工程勘察任务委托书、技术要求和工作范围的地形图、建筑总平面布置图；提供勘察工作范围已有的技术资料及工程所需的坐标与标高资料。

5.2 乙方依据合同约定时间向甲方提交勘察成果资料并对其质量负责。

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交勘察成果资料的份数按照《任务委托书》要求，原则上勘察报告书应一式伍份，电子文件一份。乙方所提供的勘察成果中包括内容应按照《任务委托书》要求。乙方所提供的勘察成果应以书面形式作为载体提供。乙方所提供成果报告包含但不限于：评价不良地质作用对拟建场地的影响，提出防治措施的建议；查明场地地层结构及其物理、力学性质；查明特殊土、回填土、河湖沟坑及暗浜的分布范围，分析相关岩土工程问题和对设计与施工的影响；查明地下水埋藏条件及其和地表水的补排关系，提供地下水位动态变化幅度，分析评价其对工程建设和安全运营的影响；对场地和地基的地震效应进行评价，提供抗震设计的有关参数；判定水、土对建筑材料的腐蚀性；对地基的均匀性、压缩性、承载力进行分析与评价；对地基基础方案和设计施工中的岩土工程问题进行分析评价，提供岩土工程技术建议和施工图设计所需的岩土参数。

六、开工及提交勘察成果资料的时间

自合同签订或收到任务书开始计算开工，15 日内提交合格正式报告。



勘察工作有效期限以签订合同并收到《任务委托书》的时间为准，如遇特殊情况（设计变更、甲方要求的工作量变化、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、窝工等）时，工期可顺延。但甲方不承担乙方其他形式的经济损失。

七、违约责任：

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相关法律法规中的相关条款执行。

乙方未按合同或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服务，服务不能满足甲方技术要求，提供的正式报告存在数据不实、遗漏或虚假等违约情况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，甚至对乙方违约行为按合同总价的20%标准追究违约责任，如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，甲方可一并向乙方主张赔偿。

八、合同争议的解决

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，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达不成一致时，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管辖。

九、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

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：双方不可预见、不可避免、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，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。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：战争、严重火灾、洪水、台风、地震等。



1. 订立地点: 西安市莲湖区。

1. 订立地点: 西安市莲湖区。

方签字盖章后生效，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。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）。

甲方:  (盖章)

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红
埠街 59 号

乙方: (盖章)

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浐灞三
路 753 号

法定代表人 (签字):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其授权代理人:

其授权代理人:

开户银行:

开户银行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公司西安雁塔路支行

账号: _____

账号: 103206571164

电话:

电话: 029-87893532

签订日期: 2025年7月16日

签订日期: 2025年7月16日

